

证券代码：002231

证券简称：奥维通信

公告编号：2016—051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6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61325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并严格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回复说明，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61325号）的回复》。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